

# 舟山市人民政府文件

舟政发〔2020〕37号

---

## 舟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0年舟山市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的通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各功能区管委会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，引导和激励全市广大企业创新质量管理，追求卓越绩效，实现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舟山市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经资格审查、专家评审等程序，市政府决定授予浙江华业塑料机械有限公司、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“2020年舟山市政府质量奖”，授予浙江恒昌建设有限公司“2020年舟山市政府质量奖提名奖”，并予以通报表彰。

希望获奖企业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不断追求卓越，争当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。全市各企业单位要认真学习借鉴获奖企业的先进质量管理经验，恪守质量诚信，保障质量安全，履行社会责任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质量工作，进一步完善政策支持，激发质量创新活力与动力，为建设“重要窗口”海岛风景线作出积极贡献。

舟山市人民政府  
2020年12月2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协办公室，舟山警备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部、省属在舟单位，驻舟部队。

---

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2月28日印发

---